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到诉讼执行款项暨案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桂发祥物流有限公司（简称物流公司）近日收到前期职务侵占案件的诉讼执行款 6,056,699 元，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子公司案件基本情况及进展

公司全资子公司物流公司原出纳利用职务之便非法侵占物流公司资金 10,354,717.07 元一案，由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经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公开审理，一审已审理终结。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已于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2021 年 11 月 18 日《关于子公司员工涉嫌挪用资金的公告》，2021 年 12 月 11 日《关于子公司员工涉嫌挪用资金的进展公告》，2022 年 3 月 22 日《关于子公司案件的进展公告》，2022 年 4 月 7 日《关于子公司案件进展暨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2022 年 11 月 26 日《关于子公司案件的进展公告》。

截至一审上诉期满，相关当事人未提起上诉，一审判决生效。2023 年 3 月 7 日，物流公司收到了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发还的、公安机关冻结相关平台的诉讼执行款项，共计 6,056,699 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收回款项 7,356,699 元。

二、上述款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已就子公司职务侵占事项形成的减值影响在 2021 年度进行了充分计提，上述诉讼执行款项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配合司法机关，继续向被告人追缴剩余的执行款项，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

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该事项的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媒体发布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诉讼执行款项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八日